

关于 2025 年度萧山区农业产业项目审价服务质疑的答复

质疑项目名称：2025 年度萧山区农业产业项目审价服务

质疑项目编号：SGCCGDL-2025-027

本单位于 5 月 19 日收到质疑函， / 月 / 日收到补充材料，答复内容如下。

一、质疑人

质疑供应商：浙江中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领域广场 3-6 幢 3-1308 室 邮编：314000

联系人：沈瑜 联系电话：13575709399

授权代表：诸丽燕 联系电话：15381712570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富业巷 1 号浙江民企大厦 B 座 邮箱：311200

二、项目采购人和代理机构

采购人：杭州市萧山区农业农村局

采购人地址：杭州市萧山区蜀山街道潘右路 988 号

质疑联系人：赵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1-82654930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杭州市萧山区金惠路 358 号汇通大厦 4 幢

质疑联系人：瞿丽春 质疑联系方式：0571-82824360

三、质疑事项及答复

质疑事项 1：评标办法中要求“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时间以证书或获奖文件上的落款时间为准），获得过省级及以上法定机构（造价管理部门、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等）造价咨询领域管理考核评价为品牌、优秀、先进单位的，一次得 2 分；没有不得分，最高得 4 分。【提供表彰文件或者荣誉证书或查询网址等证明材料，不能网查核实的不得分】注：一个年度内考核结果按最高等级只计 1 次。考核评价结果按 ABC 或甲乙丙等其他标准划分的，以最优等次按优秀计分，考核评价结果为排名的，以排名前 3 名按优秀计分；”。根据《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浙江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培育活动的通知》浙建站市(2021)6 号及附件 4(附截图)、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组织开展我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培育活动的通知》(浙建站市(2023)5 号)及其附件 2 (附加图)浙江省评选“品牌”、“优秀”企业存在不同市域名额数量的评选限制，经查询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网 <http://www.ceen.org.cn/>、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官网 <https://ziw.beijing.gov.cn/biis/geis/zczixx/t2gg/743577257/index.shtml>、广东造价信

息网 <http://www.gdeost.com/#/gdzj-home/content> 等省级造价管理平台,除浙江省在开展“品牌”、“优秀”造价企业的培育活动,其余省份均未开展。从《关于开展2021年度浙江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培育活动的通知》浙建站市(2021)6号及《关于开展我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培育活动的通知》(浙建站市(2023)5号)两份“培育活动”评分标准看,培育企业是从“注册(认缴)资本金、办公场所面积(m²)、其他资质、分支机构、人力资源指标、企业法人代表或技术负责人在行业中的社会知名度与责任感、企业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参加行业活动、积极参加各级造价管理机构组织的活动,反馈信息及时有效,按时参加定期检查、积极参加动态评价活动1A以上、按要求上报各类数据及报表、信息化建设、企业党建、(自办刊物、杂志、网站)评价期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量、评价期内工程造价咨询营业收入、评价期内工程造价咨询人均产值、评价期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纳税额、企业典型成果、企业良好行为”等方面进行评选,上述内容与本次招标需求无直接关系。上述评分办为典型的: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综合评分法的评审因素没有按照采购需求和实现采购目标相关的其他因素确定。

事项1答复:省级及以上法定机构(造价管理部门、财政部门、审计部门等)造价咨询领域管理考核评价是企业造价咨询领域中专业能力、管理能力、良好行为等的体现。专业能力、管理能力、良好行为等都与本项目的成果质量息息相关。而且在评标办法中已备注“考核评价结果按ABC或甲乙丙等其他标准划分的,以最优等次按优秀计分”,不特指获得过“品牌”、“优秀”的造价企业才可计分。综上,此条款不属于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因此质疑事项不成立。

欢迎并感谢你单位对政府采购活动的参与、支持和监督。若你单位对本答复不满意,可以自本答复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的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采购单位: 杭州市萧山区农业农村局

